

聯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10:00

地點：新竹縣湖口鄉光復北路 45-1 號 1 樓多功能會議廳

出席：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52,285,555 股，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為 152,269,055 股，出席及代理出席股數為 105,269,909 股，佔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百分之 69.13%。

出席董事：陳啟祥 董事長、郭晏寧 董事、范瀛云 董事、

戴源宏 董事、詹定勳 獨立董事

主席：陳啟祥 董事長

記錄：許孟涵

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開會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截至 109 年 6 月 30 日止之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1,523,080,550 元，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958,733,625 元，已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依公司法第 211 條第 1 項規定，特此報告。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說明：

(一)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帳載累積虧損為新台幣 869,410,914 元。為改善財務結構及配合公司

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擬依公司法第 168 條規定辦理減少資本新台幣 609,142,220 元，銷除已發行股份 60,914,222 股，用以彌補虧損。

(二) 依本公司 109 年第三季註銷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之實收資本額 1,522,855,550 元計算，減資比率為 40.00%，減資後實收資本為新台幣 913,713,33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91,371,333 股。

(三) 本次減資按減資換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記載之持股比例減少(計算至股為止)，每仟股減少 400 股，減資比率為 40%(即每一仟股換發 600 股)。減資後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可於減資換股基準日停止過戶日前五日起至停止過戶前一日止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併湊整股之登記，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一股者，按股票面額折付股東現金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四) 本次減資後換發新股採無實體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五) 本次減資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減資基準日、換發股票作業計畫、減資換股基準日及其他減資相關事宜。

(六)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減資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調整，或主管機關核示或因客觀環境而須修正或其他未盡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七) 謹提請 決議。

決議：本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05,269,909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105,185,328 權	99.91%
反對權數：0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84,581 權	0.09%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四、臨時動議：

經主席徵詢無其他臨時動議提出。

五、散會：本日所定議程均已進行完畢，由主席宣佈散會。

(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20 分)